

附件 6

武江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项目名称： 纪委监委及巡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



填报人姓名： 徐神龙

联系电话： 8775200

填报日期： 2026.4.24

武江区纪委监委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区级部门整体支出和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区纪委监委对 2025 年度项目使用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武江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武江区纪委监委设 11 个内设机构，3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代管区委巡察办及区委第一至第四巡察组。武江区纪委监委 2025 年末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49 名，退休人员 13 名。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年初预算安排项目主要是纪委监委、巡察工作经费。巡察工作是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重要方式，是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监督的重要手段，承担着“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重任，发挥着标本兼治的作用。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巡察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常规巡察、交叉巡察、专项巡察期间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住宿费、伙食费等费用。

（三）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已完成，项目绩效得分为 100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1、项目资金实际总投入情况

2025 年，纪委监委、巡察工作经费实际总投入 250000 元。

2、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2025 年，纪委监委、巡察工作经费实际支出 250000 元。资金主要用于常规巡察、专项巡察和提级巡察期间发生的差旅费、住宿费、伙食费等费用。

3、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围绕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部署和区委工作要求，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点任务，结合巡察工作进展，综合分析确定巡察对象，加强对经济部门的巡察监督，截至 2025 年底，区级巡察和对村（社区）巡察覆盖率分别达到 89.29% 和 100%。

4、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确保对巡察专项经费的保障，加大对巡察专项工作经费的投入力度，通过巡察及时发现和纠正被巡察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存在的违纪违规问题，切实维护党的纪律，及时发现和解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中存在的违纪违法现象，发挥利剑作用，增加威

慑、遏制和治本效果，形成上下联动的巡视巡察新格局。

（二）存在问题。

绩效管理队伍力量薄弱，人员素质亟待提升。

三、整改措施

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做好前期预算执行准备工作，加强项目跟踪及项目支出执行管理，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严格预算管理标准，提高预算绩效指标。

中共韶关市武江区纪委办公室

2026年4月24日